



志卷四十五下

南京國子監祭酒侯恪

司業謝德溥補修

食貨五

食貨前志據經世大典為之目凡十有九自天曆以前載之詳矣若夫元統以後海運之多寡鈔法之更變鹽茶之利害其見於六條政類之中及有司采訪事蹟凡有足徵者具錄于篇以備參考而喪亂之際其亡逸不存者則闕之

海運

元自世祖用伯顏之言歲漕東南粟由海道以給京師始自至元二十年至于天曆至順由四萬石以上增而爲三百萬以上其所以爲國計者大矣歷歲旣久弊日以生水旱相仍公私俱困疲三省之民力以克歲運之恒數而押運監臨之官與夫司出納之吏恣爲貪黷脚價不以時給收支不得其平船戶貧乏耗損益甚兼以風濤不測盜賊出沒剽劫覆亡之患自仍改至元之後有不可勝言者矣由是歲運之數漸不如舊至正元年益以河南之粟通計江南三省所運止得二百八十萬石二年又令江淞行省及

正院財賦總管府撥賜諸人寺觀之糧盡數起運僅得二百六十萬石而已及汝穎倡亂湖廣江右相繼險沒而方國珍張士誠竊據淞東西之地雖靡以好爵資爲藩屏而貢賦不供剝民以自奉於是海運之舟不至京師者積年矣至十九年朝廷遣兵部尚書伯顏帖木兒戶部尚書齊履亨徵海運于江淞由海道至慶元抵杭州時達識帖睦迺爲江淞行中書省丞相張士誠爲太尉方國珍爲平章政事詔命士誠輸粟國珍具舟達識帖睦迺總督之旣達朝廷之命而方張互相猜疑士誠慮方氏載其粟而不以輸于

京也國珍恐張氏掣其舟而因乘虛以襲已也伯顏帖木兒白于丞正相辭以責之吳言以諭之乃釋二家之疑克濟其事先率海舟俟于嘉興之噉浦而平江之粟展轉以達杭之石塘又一舍而後抵噉浦乃載于舟海灘淺澁躬履艱苦粟之載于舟者爲石十有一萬二十年五月赴京是年秋又遣戶部尚書王宗禮等至浙江二十一年五月運糧赴京如上年之數九月又遣兵部尚書徹徹不花侍郎韓祺往徵海運一百萬石二十二年五月運糧赴京視上年之數僅如二萬而已九月遣戶部尚書脫脫歡察爾兵部尚書帖木至江浙二十二年五月仍運糧十有三萬石赴京九月又遣戶部侍郎博羅帖木兒監丞資因不花往徵海運士誠託辭以拒命由是東南之粟給京師者遂止於是歲云

鈔法

至正十年右丞相脫脫欲更鈔法乃會中書省樞密院御史臺及集賢翰林兩院官共議之先是左司都事武祺嘗建言云鈔法自世祖時已行之後除撥支料本倒易昏鈔以布天下外有合支名目於寶鈔總庫料鈔轉撥所以鈔法疏通民受其利比年以來失

祖宗元行鈔法本意不與轉撥故民間流轉者少致
僞鈔滋多遂准其所言凡合支名目已於總庫轉支
至是吏部尚書僕哲篤及武祺俱欲迎合丞相之意
僕哲篤言更鈔法以楮弊一貫文省權銅錢一千文
爲母而錢爲子衆人皆唯唯不敢出一語惟集賢大
學士兼國子祭酒呂思誠獨奮然曰中統至元自有
母子上料爲母下料爲子比之達達人乞養漢人爲
子是終爲漢人之子而已豈有故紙爲父而以銅爲
過房兒子者乎一坐皆笑思誠又曰錢鈔用法以虛
換實其致一也今歷代錢及至正錢中統鈔及至元

鈔交鈔分爲五項若下民知之藏其實而棄其虛恐
非國之利也僕哲篤武祺又曰至元鈔多僞故更之
尔思誠曰至元鈔非僞人爲僞尔交鈔若出亦有僞
者矣且至元鈔猶故戚也家之童稚皆識之矣交鈔
猶新戚也雖不敢不親人未識也其僞及滋多爾况
祖宗成憲豈可輕改僕哲篤曰祖宗法弊亦可改矣
思誠曰汝輩更法是欲上誣世皇是汝又欲與世皇
爭高下也且自世皇以來諸帝皆謚曰孝改其成憲
可謂孝乎武祺又欲錢鈔兼行思誠曰錢鈔兼行輕
重不倫何者爲母何者爲子汝不通古今道聽塗說

何足以行徒以口舌取媚大臣可乎僕哲篤曰我等策旣不可行公有何策思誠曰我有三字策曰行不得行不得又曰丞相勿聽此言如向日開金口河成則歸功汝等不成則歸罪丞相矣脫脫見其言直猶豫未決御史大夫也先帖木兒言曰呂祭酒言有是者有非者但不當坐廟堂高聲厲色若從其言此事終不行耶明日諷御史劾之思誠歸臥不出遂定更鈔之議而奏之下詔云朕聞帝王之治因時制宜損益之方在乎通變惟我世祖皇帝建元之初頒行中統交鈔以錢爲文雖鼓鑄之規未遑而錢幣兼行之

意已具厥後印造至元寶鈔以一當五名曰子母相權而錢實未用歷歲滋久鈔法偏虛物價騰踴姦僞日萌民用匱乏爰詢廷臣博采輿論僉謂拯弊必合吏張其以中統交鈔一貫文省權銅錢一千文准至元寶鈔二貫仍鑄至正通寶錢與歷代銅錢並用以實鈔法至元寶鈔通行如故子母相權新舊相濟上副世祖立法之初意十一年置寶泉提舉司掌鼓鑄至正通寶錢印造交鈔令民間通用行之未久物價騰湧價逾十倍又值海內大亂軍儲供給賞賜犒勞每日印造不可數計舟車裝運軸轡相接交料之散

滿人間者無處無之昏軟者不復行用京師料鈔十錠易斗粟不可得既而所在郡縣皆以物貨相貿易公私所積之鈔遂俱不行人視之若弊楮而國用由是遂乏矣

鹽法

大都之鹽元統二年四月御史臺備監察御史言竊覩京畿居民繁盛日用之中鹽不可闕大德中因商販把握行市民食貴鹽乃置局設官賣之中統鈔一貫買鹽四斤八兩後雖倍其價猶敷民用及泰定間因所任局官不得其人在上者失於鈐束致有短少

之弊於是巨商趨利者營屬當道以局官侵盜爲由輒奏罷之復從民販賣自是鈔一貫僅買鹽一斤無籍之徒私相犯界煎賣獨受其利官課爲所侵礙而民食貴鹽益甚貧者多不得食甚不副朝廷恤小民之意如朝廷仍舊設局官爲發賣庶課不虧而民受賜矣既而大都路備三巡院及大興宛平縣所申又戶部尚書建言皆如御史所陳戶部乃言以謂權鹽之法本以裕國而便民始自大德七年罷大都運司令河間運司兼辦每歲存留鹽數散之米鋪從其發賣後因富商專利遂於南北二城設局凡十有五處

官爲賣之當時立法嚴明民甚便益泰定二年因局
官綱船人等多有侵盜之弊復從民販賣而罷所置
之局未及數載有司屢言富商高擡價直之害運司
所言綱船作弊蓋因立法不嚴失於關防所致且各
處俱有官設鹽鋪與商賈販賣並無窒礙豈有京城
之內乃革罷官賣之局宜准本部尚書所言及大都
路所申依舊制於南北二城置局十有五處每局日
賣十引設賣鹽官二員以歲一周爲滿責其奉公發
賣每中統鈔一貫買鹽二斤四兩毋令雜灰土其中
乃權衡不得其平凡買鹽過十貫者禁之不及貫者

從所買與之如滿歲無短少失陷及元定分數者減
一界升用之若有侵盜者依例追斷其合賣鹽數命
河間運司分爲四季起赴京厥用官定法物兩平稱
收分給各局其所賣價鈔逐旬起解委本部官輪次
提調之仍委官巡視如有豪強兼利之徒頻買局塩
而增價轉賣於外者從提調巡督官痛治之仍命運
司嚴督押運之人設法防禁毋致縱令綱船人等作
弊其客商鹽貨從便相叅發賣四月二十六日中書
省上奏如戶部所擬行之至元二年三月大都京厥
申戶部云近奉文帖起運至元二年京厥發賣食鹽

一萬五千引令兩平稱收如數其實申部除各綱滄沒短少鹽計八百四十八引本廠實收一萬四千一百五十有二引已支一萬一百引付各局發賣見存鹽四千五十有二引支撥欲盡所據至元三年食鹽宐依例於河間運司起運一萬五千引赴都庶民間食用不闕戶部准其所言乃議京廠食鹽今歲宐從河間運一萬五千引其脚價蓆索等費令運司於鹽課錢內通筭支用仍召募有產業船戶互相保識每一千引爲一綱就差各該場官一員并本司奏差或監運巡鹽官每名管押一綱於大都興國等場見收

鹽內驗數分派分司官監視如數兩平支收限三月內赴京廠交卸取文憑赴部銷照但有雜和沙土濕潤短少數並令本綱船戶押運場官奏差鹽運諸人如數均陪依例坐罪中書如戶部所議行之至正三年監察御史王思誠侯思禮等諫言京師自大德七年罷大都鹽運司設官賣鹽置局十有五處泰定二年以其不便罷之元統二年又復之迨今十年法久弊生在船則有侵盜滲溺之患入局則有和雜灰土之奸各曰一貫二斤四兩實不得一斤之上其潔淨不雜而斤兩足者唯上司提調數處耳又常白鹽一

千五百引用船五十艘每歲以四月起運官監二萬
引用船五十艘每歲以七月起運而運司所遣之人
擅作威福南抵臨清北自通州所至以索截河道中
楫往來無不被擾名爲和顧實乃強奪一歲之中千
里之內凡富商巨賈之載米粟者達官貴人之載家
室者一槩遮截得重賄而放行所拘畱者皆貧弱無
力之人耳其舟小而不巨滲溺侵盜弊病多端既達
京厥又不得依時交收淹延歲月困守無聊鬻妻子
質舟楫者徃徃有之此客船所以狼顧不前使京師
百物湧貴者實由於此竊計官監二萬引每引脚價

中統鈔七貫總爲鈔三千錠而十五局官典俸給以
一歲計之又五百七十六錠其就支賃房之資短脚
之價薦草諸物又在外焉當時置局設官但爲民食
貴鹽殊不料官賣之弊反不如商販之賤豈忍徒費
國家而使百物貴也宜從憲臺具呈中書省議罷其
監局及來歲起運之時出榜文播告鹽商從便入京
興販若常白鹽所用船五十艘亦宜於江南造小料
舡處如數造之旣成之後付運司顧人運載庶舟楫
通而商賈集則京師百物賜而鹽亦不貴矣御史臺
以其言具呈中書而河間運司所申亦如前議戶部

言運司及大都路講究卽同監察御史所言元設監局合准革罷聽從客旅興販其常白鹽繫內府必用之物起運如故宜從都省聞奏二月初五日中書省上奏如戶部所擬行之

河間之鹽至正二年河間運司申戶部云本司歲辦額餘鹽共三十八萬引計課鈔一百一十四萬錠以供國用不爲不重近年以來各處私鹽及犯界鹽販賣者衆蓋因軍民官失於禁治以致侵礙官課鹽法澁滯實由於此乞轉呈都省頒降詔旨宣諭所司欽依規辦本部具呈中書省遂於四月十七日上奏降

旨戒飭之七月又據河間運司申本司辦課金籍郡縣行鹽地方買食官鹽去歲河間等路旱蝗闕食累蒙賑恤民力未蘇食鹽者少又因古北口等處把隘官及軍人不爲用心詰捕大都路所屬有司亦不奉公巡禁致令諸人裝載疙疸鹽於街市賣之或量以斗或盛以盤明相饋送今紫荆關捕獲犯人張狡羣等所載疙疸鹽計一千六百餘斤自至元六年三月迄今犯者將及百起若不申聞恐年終課不如數虛負其咎本部具呈中書省照會樞密院給降榜文禁治之二年又據河間運司申生財節用固治國之常

經薄賦輕徭實理民之大本本司歲額鹽三十五萬引近年又添餘鹽三萬引元簽竈戶五千七百七十四戶除逃亡外止存四千三百有一戶每年額鹽勒令見在疲乏之戶勉強包煎今歲若依舊煎辨人力不足又兼行鹽地方旱蝗相仍百姓焉有買鹽之資如蒙矜閔自至正二年爲始權免餘鹽三萬引俟豐稔之歲煎辨如舊本部以錢糧支用不敷權擬住煎一萬引具呈中書省正月二十八日上奏如戶部所擬行之旣而運司又言至元三十一年本司辨鹽額二十五萬引自後累增至三十有五萬元統元年又

增餘鹽三萬引已經具呈蒙都省奏准住煎一萬引外有二萬引若依前勒令見戶包煎實爲難堪如并將餘鹽二萬引住煎誠爲便益戶部又以所言具呈中書省樞擬餘鹽二萬引住煎一年至正四年煎辨如故四月十二日上奏如戶部所擬行之

山東之鹽元統二年戶部具呈山東運司准濟南路牒依副達魯花赤完者同知闡里帖木兒所言比大都河間運司改設巡鹽官一十二員專一巡禁本部詳山東運司歲辦鈔七十五萬餘錠行鹽之地周圍二萬餘里止是運判一員豈能遍歷恐私鹽來往侵

礙國課本司既與濟南路講究便益宜准所言中書省令戶部復議之本部言河間運司定設奏差一十二名巡鹽官一十六名山東運司設奏差二十四名今既比例添設巡鹽官外據元設奏差內減去一十二名具呈中書省如所擬行之三年二月又據山東運司備臨朐沂水等縣申本縣十山九水居民稀少元係食鹽地方後因改爲行鹽民間遂食貴鹽公私不便如蒙仍舊改爲食鹽令居民驗戶只多寡以輸納課鈔則官民俱便抑且可革私鹽之弊運司移文分司並益都路及下滕嶧等州從長講究互言食鹽

爲便及准本司運使辛朝列牒云所據零鹽擬依登萊等處銓注局官給印置局散賣於民非惟大課無虧官釋私鹽之憂民免刑配之罪戶部議山東運司所言於滕嶧等處增置十有八局如登萊三十五局之例於錢穀官內通行銓注局官散賣食鹽官民俱便既經有司講究宜從所議具呈中書省如所擬行之至元二年御史臺據山東肅政廉訪司申准濟南路備章丘縣申見奉山東運司爲本司額辦鹽課二十八萬引除客商承辦之外見存十三萬引絕無買者將及年終歲課不能如數所據新城章丘長山鄒

平濟南俱近鹽場與大小清河相接客旅興販宜依商河滕嶧等處改爲食鹽權派八千引責付本處有司自備蓆索脚力赴已擬固堤等場於元統三年依例支出均散於民等事竊照山東運司初無上司明文輒擅散民食鹽追納課鈔使民不得安業今於至元元年正月二月兩次奉到中書戶部符文行鹽食鹽地分已有定例毋得椿配於民本司不遵省部所行寢匿符文依前差人馳驛督責州縣臨逼百姓追徵食鹽課鈔不無擾害據本司恣意行事玩法擾民理應取問緣繫辦課之時宜從憲臺區處又據監察

御史所呈亦爲茲事若便行取問卽繫辦課時月具呈中書省區處戶部議呈行鹽食鹽已有定所宜從改正若准御史臺所呈取問運司却緣鹽法例應從長規畫似難別議中書省如所擬行之

陝西之鹽至元二年九月御史臺准陝西行臺備咨監察御史帖木兒不花建言近蒙委巡歷奉元東道至元元年各州縣戶口額辦鹽課其陝西運司官不思轉運之方每年豫期差人分道賫引遍散州縣甫及旬月杖限追鈔不問民之無有竊照諸處運司之例皆運官召商發賣惟陝西等處鹽司近年散於民

戶且如陝西行省食鹽之戶該辦課二十萬三千一百六十四錠有餘於內鞏昌延安等處認定課鈔一萬六千二百七十一錠慶陽環州鳳翔興元等處歲辦課一萬七千九百八十五錠其餘課鈔先因關陝早飢民多流亡准中書省咨至順三年監課十分爲率減免四分于今三載尚有虧負皆因戶口凋殘十亡八九縱或有復業者家產已空爾來歲頗豐收而物價甚賤得鈔爲艱本司官皆勒有司徵辦無分高下一槩給散少者不下二三引每一引收價三錠富家無以應辦貧下安能措畫糶終歲之糧不酬一引

之價緩則輸息而借貸急則典鬻妻子縱引目到手力窘不能裝運止從各處鹽商勒價收買舊積木償新引又至民力有限官賦無窮又寧夏所產韋紅鹽池不辦課程除鞏昌等處循例認納軋課從便食用外其池隣接陝西環州百餘里紅鹽味甘而價賤解鹽味苦而價貴百姓私相販易不可禁約以此多詳河東鹽池除撈鹽戶口食鹽外辦課引數今後宜從運官設法募商興販但遇行鹽之處諸人毋得侵擾韋紅鹽法運司每歲分輪官吏監視聽民采取立法抽分依例發賣每引收價鈔三定自黃河以西從民

食用通辦運司原額課鈔因時挾帶至黃河東南者同私鹽法罪之陝西與販解鹽者不禁如此庶望官民兩便而課亦無虧矣又據陝西漢中道肅政廉訪使胡通奉所陳云陝西百姓許食解鹽近脫荒儉流移漸復正宜安輯而鹽吏不察民瘼止以恢辦爲名不論貧富散引收課或納錢入官動經歲月猶未得鹽蓋因地遠脚力艱澁今後若令大河以東之民分定課程買食解鹽其以西之民計口攤課任食韋紅之鹽則官不被擾民無蕩產之禍矣且解鹽結之於風韋紅之鹽產之於地東鹽味苦西鹽味甘又豈肯

舍其美而就其惡乎使陝西百姓一槩均攤解鹽之課令食韋紅之鹽則鹽吏免巡禁之勞而民亦受惠矣本臺詳所言鹽法宜從省部定擬具呈中書省送戶部議之本部議云陝西行臺所言鹽事宜從都省選官前赴陝西與行省行臺及河東運司官一同講究是否便益明白咨呈三年都省移咨陝西行省仍摘委河東運司正官一員赴省一同再行講究三月初二日陝西行省官及李御史運司同知郝中順會鞏昌延安興元奉元鳳翔邠州等官與總帥汪通議等俱稱當從御史帖木兒不花及廉使胡通奉所言

限以黃河爲界令陝西之民從便食用韋紅二鹽解
鹽依舊西行紅鹽不許東渡其咸寧長安錄事司三
處未散者依已散州縣一體斟酌認納軋課與運司
已散食鹽引價同見納軋課鈔七萬錠通行按季
輸納運司不須散引如此則民不受害而課以無虧
矣赦同知獨言運司每歲辦課四十五萬錠陝西該
辦二十萬錠今止認七萬錠餘十三萬錠從何處恢
辦議不合而散本省檢照運司逐年申報文冊陝西
止辦七萬二千六十餘錠郝遂稱疾不出其後訖無
定論戶部參照至順二年中書省嘗遣兵部郎中亦
朝散與陝西行省官一同講究以涇州白家河永爲
定界聽民食用仍督所在軍民官嚴行禁納毋致韋
紅二鹽犯境侵課中書如所擬行之

兩淮之鹽至元六年八月兩淮運司准行戶部尚書
運使王正奉牒本司自至元十四年初立當時鹽課
未有定額但從實恢辦自後累增至六十五萬七十
五引客人買引自行赴場支鹽場官逼勒竈戶加其
斛面以通鹽商壞亂法法大德四年中書省奏准改
法立倉設綱僭運撥袋支發以革前弊本司行鹽之
地江淞江西河南湖廣所轄路分上江下流鹽法通

行至大開煎添正額餘鹽三十萬引通九十五萬七
十五引客商運至揚州東關俱於城河內停泊聽候
通放不下三四十萬餘引積壘數多不能以時發放
至順四年前運使韓大中等又言歲賣額鹽九十五
萬七十五引客商買引關給勘合赴倉支鹽雇船脚
力每引遠一該鈔十二三貫近倉不下七八貫運至
揚州東關俟候以次通放其船梢人等恃以鹽主不
能照管視同已物恣爲侵盜弊病多端及事敗到官
非不嚴加懲治莫能禁止其所盜鹽以鈔計之不過
折其舊船以償而已安能如數徵之是以裏河客商

虧船資本外江興販多被欺侮而百姓高價以買不
潔之鹽公私俱受其害竊照揚州東關城外汳河兩
岸多有官民空閑之地如蒙聽從鹽商自行賃買基
地起造倉房支運鹽袋到稿籍定資次貯置倉內以
俟通放臨期用船載往真州發賣既防侵盜之患可
爲悠久之利其於鹽法非小補也既申中書戶部及
河南行省照勘議擬文移往復紛紜不決久之戶部
乃定議令運司於已收在官客商帶納挑河錢內撥
銀一萬錠起蓋倉房仍從都省移咨河南行省委官
與運司偕往相視空地果無違礙而後行之

兩浙之鹽至元五年兩浙運司申中書省云本司自
至元十三年初立當時未有定額至十五年始立額
辦鹽七十五萬九千引自後累增至四十五萬引元統
元年又增餘鹽三萬引每歲總計四十七萬引每引
初定官價中統鈔五貫自後增為九貫十貫以至三
十五十六十一百今則為三錠矣每年辦正課中統
鈔一百四十四萬錠較之初年引增十倍價增三十
倍課額愈重煎辦愈難兼以行鹽地界所拘戶口有
限前時聽從客商就場支給設立檢校所稱檢出場
鹽袋又因支書停積延祐七年比兩淮之例改法立

倉綱官押舡到場運鹽赴倉收貯客商就
則為便經今二十餘年綱場倉官任非其人惟務
克况淮浙風土不同兩淮跨涉四省課額雖大地廣
民多食之者衆可以辦集本司地界居江枕海煎鹽
亭竈散漫海隅行鹽之地裏河則與兩淮隣接海洋
則與遼東相通番舶往來私鹽出沒侵礙官課雖有
刑禁難盡防禦鹽法隳壞亭民消廢其弊有五本司
所轄場司三十四處各設令丞管勾典史管領皂隸
火丁用工之時正當炎暑之月晝夜不休纒值陰雨
束手彷徨貧窮小戶餘無生理衣食所資全籍工本

稍存抵業之家十無一二有司不體其勞又復差克
他役各場元簽竈戶一萬七千有餘後因水旱疫厲
流移死亡止存七千有餘即今未蒙倉補所據地
額鹽唯勒見戶包煎而已若不早為倉補優加存恤
將來必致損見戶而虧大課此弊之一也又如所設
三十五綱監運綱司專掌召募船戶照依隨場日煎
月辦課額官給水脚錢就場支裝所煎鹽袋每引元
額四百斤又加折耗等鹽十斤裝為二袋綱官押運
前赴所撥之倉而交納焉客人到倉支鹽如自二月
至於十月河凍之時以運足為度其立法非不周密

也今各綱運鹽船戶經行歲久奸弊日滋凡遇到場
裝鹽之時私囑鹽場官吏司秤人等重其斤兩裝為
硬袋出場之後沿途盜賣雜以灰土補其所虧及到
所赴之倉而倉官司秤人又各受賂既不加辨秤鹽
又不如法在倉日久又復消折袋法不均誠非細故
不若仍舊令客商就場支給既免綱運俸給水脚之
費又鹽法一新此弊之二也本司歲辦額鹽四十八
萬引行鹽之地兩浙江東凡一千九百六萬餘口每
日食鹽四錢一分八釐總而計之為四十四萬九千
餘引雖賣盡其數猶剩鹽二萬一千餘引每年督勒

有司驗戶口請買又值荒歉連年流亡者衆兼以瀕江並海私鹽公行軍民官失於防禦所以各倉停積累歲未賣之鹽凡九十餘萬引無從支散如蒙早降定制以憑遵守賞罰旣明私鹽減少戶口食鹽不致廢弛此弊之三也又每季拘收退引凡遇客人運鹽到所賣之地先須住報水程及所止店肆繳納退引豈期各處提調之官不能用心檢舉縱令吏胥坊里正等需求分例錢不滿所欲則多端畱難客人或因發賣遲滯轉往他所水程雖住引不拘納遂有埋沒致容姦民藏匿在家影射私鹽所司亦不檢勘拘放

其善懦者賣過官鹽之後卽將引目投之鄉胥又有狡猾之徒不行納官通同鹽徒執以爲憑與販私鹽如蒙將有司官吏明定黜降罪名使退引盡實還官不致影射私鹽此弊之四也本司自延祐七年改立杭州等七倉設置部轄掌收各綱船戶運到鹽袋貯頓在倉聽候客人依次支鹽俱有定制比年以來各倉官攢肆其貪欲出納之間兩收其利凡遇綱船到倉必受船戶之賄縱其雜和灰土收納入倉或船戶運至好鹽無錢致賄則故生事畱難以致停泊河岸侵欺盜賣其倉官與鹽運人等爲弊多端是以各倉

積鹽九十餘萬引新舊相並克滋廊屋不能支發走
鹵消折利害非輕雖係客人買過之物課鈔入官實
恐年復一年爲患益甚若仍舊令客商自備脚力就
場支裝度免停積此弊之五也五者之中各倉停積
最爲急務驗一歲合賣之數止該四十四萬餘引儘
賣二年尚不能盡又復煎運到倉積累轉多如蒙特
賜奏聞選委德望重臣與拘該官府從長講究參酌
時宜更張法制定爲良規惠濟黎元庶望大課無虧
見爲任前餘鹽三萬引差人賫江浙行省咨文赴中
書省請照詳馬戶部詳運司所言除餘鹽三萬引別

議外其餘事理未經行省明白定擬呈省移咨從長
講究六年五月中書省奏選官整治江浙鹽法命江
浙行省右丞納麟及首領官趙郎中等提調旣而納
麟又以他故辭至正元年運使霍亞中又言兩淮福
建運司俱有餘鹽已行住免本司繫同一體如蒙依
例住煎三萬引庶大課易爲辦集中書省上奏得旨
權將餘鹽三萬引倚閣俟鹽法通行而後辦之二年
十月中書右丞相脫脫平章鐵木兒塔識等奏兩浙
食鹽害民爲甚江淞行省官運司官屢以爲言擬合
欽依世祖皇帝舊制除近鹽地十里之內令民認買

革罷見設鹽倉綱運聽從客商赴運司買引就場支
鹽許於行鹽地方發賣革去派散之弊及設檢校批
驗所四處選任廉幹之人直隸運司如遇客商載鹽
經過依例秤盤均平袋法批驗引目運司官常行體
究又自至元十三年歲辦鹽課額少價輕今增至四
十五萬額多價重轉運不行今戶部定擬自至正三
年爲始將兩浙額鹽量減一十萬引俟鹽法流通復
還元額散派食鹽擬合住罷有旨從之

福建之鹽至元六年正月江淞行省據福建運司申
本司歲辦額課鹽十有二萬九引一百八十餘斤今

查勘得海口等七場至元四年閏八月終積下附餘
增辦等鹽十萬一千九百六十二引二百六十二斤
看詳既有積儻附餘鹽數據至元五年額鹽擬合照
依天曆元年住煎正額五萬引不給工本將上項餘
鹽五萬准作正額省官本鈔二萬錠免致亭民重困
本年止辦額鹽八萬九引一百八十餘斤計鹽十有
三萬九引有奇通行發賣辦納正課除留餘鹽五萬
餘引預支下年軍民食鹽實爲官民便益本省如所
擬咨呈中書省送戶部參詳亦如所擬其下餘鹽五
萬一千九百六十二引發賣爲鈔通行起解回咨本

省從所擬行之至正元年詔福建山東俵賣食鹽病民爲甚行省監察御史廉訪司拘該有司官宜公同講究二年六月江淞行省左丞與行臺監察御史福建廉訪司官及運使常山李鵬舉漳州等八路正官講究得食鹽不便其目有三一曰餘鹽三萬引難同正額擬合除免二曰鹽額太重比依廣海例止收價二錠三曰住罷食鹽並令客商通行福建鹽課始自至元十三年見在鹽六千五百引每引鈔九貫二十年煎賣鹽五萬四千二百引每引鈔十四貫二十五年增爲一錠二十一年始立鹽運司增鹽額爲七

萬引元貞二年每引增價十五貫大德八年罷運司併入宣慰使司恢辦十年立都提舉司增鹽額爲十萬引至大元年各場煎出餘鹽三萬引四年復立運司遂定額爲三十萬引增價鈔爲二錠延祐元年又增爲三錠運司又從權改法建延汀邵仍舊客商與販而福興漳泉四路人配民食流害迄今三十餘年本道山多田少土瘠民貧民不加多鹽額增重八路秋糧每歲止二十七萬八千九百餘石夏稅不過一萬一千五百餘錠而鹽課十三萬引該鈔三十九萬錠民力日弊每遇催徵貧者質妻鬻子以輸課至無

可規措徃徃逃移他方近年漳寇擾攘亦由於此運司官耳聞目見蓋因職專恢辦惠無所施如蒙欽依詔書事意罷餘鹽三萬引革去散賣食鹽之弊聽徒客商入路通行發賣誠爲官民兩便其正額鹽若依廣海鹽價每引中統鈔二錠宜從都省區處江淞行省遂以左丞所講寃咨呈中書省送戶部定擬自至正三年爲始將餘鹽三萬引權令減免散派食鹽擬合住罷其減正額鹽價卽與廣海提舉司事例不同別難更議十月二十八日右丞相脫脫平章帖木兒達失等以所擬奏而行之

廣東之鹽至元二年御史臺准江南諸道行御史臺咨備監察御史韓承務建言廣東道所管鹽課提舉司自至元十六年爲始止辦鹽額六百二十一引自後累增至三萬五千五百引延祐間又增餘鹽通正額計五萬五百五十二引竈戶窘於工程官民迫於催督呻吟愁苦已逾十年泰定間蒙憲臺及奉使宣撫交章敷陳減免餘鹽一萬五千引元統元年都省以支持不敷權將已減餘鹽依舊煎辦今已三載未蒙住罷竊意議者必謂廣東控制海道連接諸蕃船商輳集民物富庶易以辦納是蓋未能深知彼中事

宜本道所轄七路八州平土絕少加以嵐瘴毒癘其民刀耕火種巢顛穴岸崎嶇辛苦貧窮之家經歲淡食額外辦鹽賣將誰售所有富庶者不過城廓商賈與船舶交易者數家而已竈戶鹽丁十逃三四官吏畏罪止將見存人戶勒令帶煎又有大可慮者本道密邇蠻獠民俗頑惡誠恐有司責辦大嚴歛怨生事所繫非輕如蒙捐此微利以示大信疲民幸甚具呈中書省送戶部定擬自元統三年爲始廣東提舉司所辦餘鹽量減五千引十月初九日中書省以所擬奏聞得旨從之

廣海之鹽至元五年三月湖廣行省咨中書省云廣海鹽課提舉司額鹽三萬五千一百六十五引餘鹽一萬五千引近因黎賊爲害民不聊生正額積虧四萬餘引卧收在庫若復添辦餘鹽困苦未甦恐致不安事關利害如蒙憐憫聞奏除免庶期元額可辦不致遣患邊民戶部議云上項餘鹽若全恢辦綠非元額兼以本司僻在海隅所轄竈民累遭劫掠死亡逃竄民物凋弊擬於一萬五千引內量減五千引以舒民力中書以所擬奏聞得旨從之

四川之鹽元統三年四川行省據鹽茶轉運使司申

至順四年中書坐到添辦餘鹽一萬引外又帶辦兩
湖運司五千引與正額鹽通行煎辦已後支用不闕
再行議擬卑司爲各場別無煎出餘鹽不免勒令竈
戶承認規劃幸已足備以後年分若不申覆誠恐竈
戶逃竄有妨正課如蒙憐憫備咨中書省於所辦餘
鹽一萬引內量減帶辦兩湖之數又准分司運官所
言云四川鹽井俱在萬山之間比之腹裏兩淮優苦
不同又行帶辦餘鹽竈民由此而疲矣行省咨呈中
書省上奏得旨權以帶辦餘鹽五千引倚閣之

茶法

至元二年江西湖廣兩行省具以茶運司同知萬家
閭所言添印茶由事咨呈中書省云本司歲辦額課
二十八萬九千二百餘錠除門攤批驗鈔外數內茶
引一百萬張每引十二兩五錢共爲鈔二十五萬錠
末茶自有官印筒袋關防其零斤草茶由帖每年印
造一千三百八萬五千二百八十九斤該鈔二萬九
千八十餘錠茶引一張照茶九十斤客商興販其小
民買食及江南產茶去處零斤採賣皆須由帖爲照
春首發賣茶由至於夏秋茶由盡絕民間闕用以此
考之茶由數少課輕便於民用而不敷茶引課重數

多止於商旅興敗年終尚有停閑未賣者每歲合印
茶由以十分爲率量添二分計二百六十一萬七十
五十八斤筭依引目內官鈔每斤收鈔一錢三分八
釐八毫八絲計增鈔七千二百六十九錠七兩比驗
減去引目二萬九千七十六張庶幾引不停閑茶無
私積中書戶部定擬江西茶運司歲辦公據十萬道
引一百萬計鈔二十八萬九千二百餘錠茶引便於
商販而山場小民全憑茶由爲照歲辦茶由一千三
百八萬五千二百八十九斤每斤一錢一分一釐一
毫二絲計鈔五千八百一十六錠七兩四錢一分減

引二萬三千二百六十四張茶引一張造茶九十斤
納官課十二兩五錢如於茶由量添二分計二百六
十一萬七千五十八斤每斤添收鈔一錢三分八釐
八毫八絲計鈔七千二百六十九錠七兩積出餘零
鈔數官課無虧而便於民用合准本省所擬具呈中
書省移咨行省如所擬行之至正二年李宏陳言內
一節言江州茶司據引不便事云摧茶之制古所未
有自唐以來其法始備國朝旣於江州設立摧茶都
轉運司仍於各路出茶之地設立提舉司七處專任
散據賣引規辦國課莫敢誰何每至十二月初差人

勾集各處提舉司官吏關領次年提引及其到司旬月之間司官不能借聚吏貼需求各滿所欲方能給付提引此時春月已過及還本司方欲點對給散又有分司官吏到各處驗戶散據賣引每引十張除正納官課一百二十五兩外又取要中統鈔二十五兩名爲搭頭事例錢以爲分司官吏饋饁之資提舉司雖以推茶爲名其實不能專散據賣引之任不過爲運司官吏營辦資財而已上行下效勢所必然提舉司既見分司官吏所爲若是亦復倣效遷延及茶戶得據還家已及五六月矣中間又存留茶引二三千

本以茶戶消乏爲名轉賣與新興之戶每據又多取中統鈔二十五兩上下分派各爲已私不知此等之錢自何而出其爲茶戶之苦有不可言至如得據在手碾磨方與吏卒踵門催併初限不知茶未發賣何從得錢間有克裕之家必須別行措辦其力薄者例被拘監無非典鬻家私以應官限及終限不能足備上司繫併重復勾追非法苦楚此皆由運司給引之遲分司苛取之過茶戶本圖求利反受其害日見消乏逃亡情實堪憫今若申開舊制每歲正月須要運司盡將據引給付提舉司隨時派散無得停畱在庫

兩廂候謝補修
多收分例妨誤造茶時月如有過期別行定罪仍不
許運司似前分司自行散賣據引違者從肅政廉訪
司依例糾治如此庶茶司少革貪黷之風茶戶免損
乏之害中書省以其言送戶部定擬復移咨江西行
省委官與茶運司講究如果便益如所言行之

志卷第四十五下終

志卷第四十六

南京國子監祭酒侯恪

司業謝德溥補修

兵

兵者先王所以威天下而折奪姦寇戡定禍亂者也
三代之制遠矣漢唐而下其法變更不一大抵用得
其道則兵力富而國勢強用失其宜則兵力耗而國
勢弱故兵制之得失國勢之盛衰繫焉元之有國肇
基朔漠雖其兵制簡略然自太祖太宗滅夏剪金霆
轟風飛奄有中土兵力可謂雄勁者矣及世祖卽位

兩廡侯謝補修
平川蜀下荆襄繼命大將帥帥渡江盡取南宋之地
天下遂定于一豈非盛哉考之國初典兵之官視兵
數多寡爲爵秩崇卑長萬夫者爲萬戶千夫者爲千
戶百夫者爲百戶世祖時頗修官制內立五衛以總
宿衛諸軍衛設親軍都指揮使外則萬戶之下置總
管千戶之下置總把百戶之下置彈壓立樞密院以
總之遇方面有警則置行樞密院事已則廢而移都
鎮撫司屬行省萬戶千戶百戶分上中下萬戶佩金
虎符符趺爲伏虎形首爲明珠而有三珠二珠一珠
之別千戶金符百戶銀符萬戶千戶死陣者子孫襲

爵死病則降一等總把百戶老死萬戶遷他官皆不
得襲是法尋廢後無大小皆世其官獨以罪去者則
否若夫軍士則初有蒙古軍探馬赤軍蒙古軍皆國
人探馬赤軍則諸部族也其法家有男子十五以上
七十以下無衆寡盡僉爲兵十人爲一牌設牌頭上
馬則備戰闔下馬則屯聚牧養孩幼稍長又籍之曰
漸丁軍旣平中原發民爲卒是爲漢軍或以貧富爲
甲乙戶出一人曰獨戶軍合二三而出一人則爲正
軍戶餘爲貼軍戶或以男丁論嘗以二十丁出一卒
至元七年十丁出一卒或以戶論二十戶出一卒而

限年二十以上者充士卒之家爲富商大賈則又取一人曰餘丁軍至十五年免或取匠爲軍曰匠軍或取諸侯將校之子弟充軍曰質子軍又曰禿魯華軍是皆多事之際一時之制天下旣平嘗爲軍者定入尺籍伍符不可更易詐增損于產者覺則更籍其實而以印印之病死戍所者百日外役次丁死陣者復一年貧不能役則聚而一之曰合併貧甚者老無子者落其籍戶絕者別以民補之奴得縱自便者俾爲其主貼軍其戶逃而還者復三年又逃者杖之投他役者還籍其繼得宋兵號新附軍又有遼東之亂軍

軍雲南之寸白軍福建之畬軍則皆不出成他方者蓋鄉兵也又有以技名者曰砲軍弩軍水手軍應募而集者曰荅刺罕軍其名數則有憲宗二年之籍世祖至元八年之籍十一年之籍而新附軍有二十七年之籍以兵籍係軍機重務漢人不閱其數雖樞密近臣職事于旅者惟長官一二人知之故有國百年而內外兵數之多寡人莫有知之者今其典藉可考者曰兵制曰宿衛曰鎮戍而馬政屯田站赤弓手急遞鋪兵鷹房禁衛非兵而兵者亦以類附焉

兵制

太宗元年十一月詔兄弟諸王諸子并衆官人等所屬處
僉軍事理有妄分彼此者違魯祀赤并官負皆罪之每一
牌子僉軍一名限年二十以上三十以下者充仍定五十戶
百戶牌子頭其隱匿不實及知情不首并隱藏逃役軍
人者皆處死七年七月僉宣德西京平陽太原陝西五
路人匠充軍命各處管匠頭目除織匠及和林建宮殿
一切合千人等外應有回回河西漢兒匠人并札魯花赤
及札也種田人等通驗丁數每二十人出軍一色八年七月
詔燕京路保州等處每二十戶僉軍一名令各不業兒
統領出軍真定河間邢州大名太原等路除先僉軍人外

總計事官忽都虎新籍民戶三十七萬二千九百七

十二人數內每二十丁起軍一名亦令屬各不業兒

領之十三年八月諭總管萬戶劉黑馬楊斜烈奏

忽都虎等元籍諸路民戶一百萬四千六百五十六

戶除逃戶外有七十二萬三千九百一十戶隨路總

僉軍一十萬五千四百七十一名點數過九萬七千

五百七十五人然因近年蝗旱民力艱難往往在逃

有旨今後止驗見在民戶僉軍仍命逃戶復業者免

三年軍役

世祖中統元年六月詔置總管司軍一萬八千初解鹽

司元籍一千鹽戶內每十戶出軍一人後阿蓋春兒
信其役世祖以重困其民罷之七月以張崇實從南
征多立功命為水軍萬戶兼領朔州民戶諸水軍將
吏河陰路達魯花赤胡玉千戶王端臣軍七百有口
人八柳樹千戶幹來軍三百六十一人孟州龐抄兒
赤張信軍一百九十八人濱州海口總把張山軍二
百人滄州海口達魯花赤塔刺海軍一百人睢州李
總管麾下孟春等五十五人朔州蕭萬戶軍一百九
十五人悉聽命焉 三年三月詔真定彰德邢州
德東平大名平陽太原等處各處有舊

按札兒孛羅笑乃解闊闊不花不里合拔都兒等官
所管探馬赤軍人乙卯歲籍為民戶亦有僉充軍者
若壬寅甲寅兩次僉定軍已入籍冊者令隨各萬戶
依舊出征其或未嘗為軍及蒙古漢人民戶內作數
者悉僉為軍六月以軍士訴貧乏者眾命貧富相兼
應役實有不能自存者優恤三年十月諭山東東路
經畧司益都路匠軍已前曾經僉把者可遵別路之
例俾令從軍以鳳翔府屯田軍人準充平陽軍數仍
於鳳翔屯田勿遣從軍才國器所管重僉軍九百一
十五人即日放罷為民陝西行省言士卒戍金州者

諸與魯已嘗服役今重勞苦詔罷之併罷山東大名
河南諸路新僉防城戍卒 四年二月詔統軍司及
管軍萬戶千戶等可遵太祖之制令各官以子弟入
朝充禿魯花其制萬戶禿魯花一名馬一十四匹牛二
具種田人四名千戶見管軍五百或五百已上者禿
魯花十名馬六匹牛一具種田人二名雖所官軍不
及五百其家富強子弟健壯者亦出禿魯花一名馬
匹牛具種田人同萬戶千戶子弟充禿魯花者挈其
妻子同至從人不拘定數馬四匹具除定去數目已
上復增除者聽若有貧乏不能自備者於本萬戶內

不該出禿魯花之人通行津濟起發不得因而科及
衆軍萬戶千戶或無親子或親子幼弱未成人者以
弟姪充候親子年及十五却行交換若委有親子不
得隱匿代替委有氣力不得妄稱貧乏及雖到來氣
力却有不完者並罪之是月帝以太宗舊制設官分
職軍民之事各有所司後多故之際不暇分別命阿
海充都元帥專於北京東京平灤懿州蓋州路管領
見管軍人凡民間之事毋得預馬五月立樞密院凡
蒙古漢軍並聽樞密節制統軍司都元帥府除遇邊
面緊急事務就便調度外其軍情一切大小公事並

須申覆合設奧魯官並從樞密院設置七月詔免河南保甲丁壯射生軍三千四百四十一戶雜泛科差專令守把巡哨八月諭成都路行樞密院近年軍人多逃亡事故者可於各奧魯內盡實僉前自乙卯年定入軍籍之數悉僉起赴軍十一月女直水達達及乞烈賓地合僉鎮守軍命亦里不花僉三千人付塔匣來領之并達魯花赤官之子及其餘近上戶內亦令僉軍聽亦里不花節制 至元二年八月陝西五路西蜀四川行省言新僉軍七千人若發民戶恐致擾亂今鞏昌已有舊軍三千諸路軍二千餘二千人

亦不必發民戶當以便宜起補從之十一月省院官議收到私走間道盜販馬匹魯過南界人三千八百四戶悉令充軍以一千九百七十八人與山東路統軍司一千人與蔡州萬戶餘八百二十六戶有旨留之軍中 三年七月添內外巡軍外路每百戶選中產者一人充之其賦令餘戶代輸在都增武衛軍四百 四年正月僉蒙古軍每戶二丁三丁者一人四丁五丁者二人六丁七丁者三人二月詔遣官僉平陽太原人戶爲軍除軍站僧道也里可溫荅失蠻儒人等戶外於係官投下民戶運司戶人匠勑捕鷹房金

銀鐵冶丹粉錫祿等不以是何戶計驗酌中戶內丁
多堪當人戶僉軍三千人定立百戶牌子頭前赴陝
西五路西蜀四川行中書省所轄東川出征復於京
兆延安兩路僉軍一千人如平陽太原例五月詔河
南路驗酌中戶內丁多堪當軍人戶僉軍四百二十
名歸之樞密院俾從軍復其徃役南京路除邳州南
宿州外依中書省分間定應僉軍人戶驗丁數僉軍
二千五百八十名管領出征十二月僉女直水達達
軍三千人五年閏正月詔益都李壇元僉軍仍依
舊數充役二月詔諸路與魯毋隸總管府別設總押

所官聽樞密院郎制六月省臣議僉起禿魯花官員
皆已遷轉或物故黜退者於內復有貧難蒙古人氏
除隨路總管府達魯花赤總管及掌兵萬戶合令應
當其次官員禿魯花宜放罷其自願留質者聽之十
月禁長軍之官不得侵漁士卒違者論罪十一月僉
山東河南沁邕州城民戶為軍遇征進則選有力之
家同元守邊城漢軍一體出征其無力之家代守邊
城及屯田勾當六年二月僉懷孟衛輝路丁多人
戶充軍益都淄萊所轄登萊州李壇舊軍內起僉一
萬人差官部領出征其淄萊路所轄淄萊等處有非

李壇舊營者僉五百二十六人其餘諸色人戶亦令
驗丁數僉軍起遣至軍前赴役十月從山東路統
軍司言應係逃軍未獲者令其次親丁代役身死軍
人亦令親丁代補無親丁則以少壯驅丁代之七
年三月定軍官等級萬戶千戶百戶把把以軍士爲
差六月成都府括民三萬一千七十五戶僉義士軍
八千六十七人七月分揀隨路砲手軍始太祖太宗
征討之際於隨路取發并攻破州縣招收鐵木金火
等人匠充砲手管領出征壬子年俱作砲手附籍中
統四年揀定除正軍當役外其餘戶與民一體當

差後爲出軍正戶煩難至元四年取元充砲手民戶
津貼其間有能與不能者影占不便至是分揀之

八年二月以瓜州沙州鷹房三百人充軍 九年正

月河南省請益兵勅諸路僉軍二萬詔元帥府統軍
司總管萬戶府閱實軍籍二月命阿木典行省蒙古

軍劉整阿里海牙典漢軍四月詔諸路軍戶驅丁除
至元六年前從良人民籍者當差七年後凡從良文
書寫從便爲民者亦如之餘雖從良並令津助本戶

軍役七月閱大都京兆等處探馬赤戶名籍九月詔
樞密諸路正軍貼戶及同籍親戚僮奴丁年堪役依

諸王權要以避役者並還之軍惟匠藝精巧者以名
聞十二月命府州司縣達魯花赤及治民長官不妨
本職兼管諸軍與魯各路總管府達魯花赤總管別
給宣命印信府州司縣達魯花赤長官止給印信任
滿則別具解由申樞密院 十年正月合刺請於渠
江之北雲門山及嘉陵西岸虎頭山立二戍以其圖
來上仍乞益兵二萬勅給京兆新僉軍五千人益之
陝西京兆延安鳳翔三路諸色人戶納六萬戶內僉
軍六千五月禁乾討虜人其願充軍者於萬戶千戶
內結成牌甲與大軍一體征進八月禁軍吏之長舉

債不得重取其息以損軍力違者罪之九月襄陽生
券軍至都釋械繫免死聽自立部伍俾征日本仍於
蒙古漢人內選官率領之 十一年正月初立軍官
以功陞散官格五月便宜總帥府言本路軍經今四
十年間或死或逃無丁不能起補見在軍少乞選擇
堪與不堪丁力放罷貧乏無丁者於民站內別選充
役從之詔延安府沙井靜州等處種田白達達戶選
其可充軍者僉起出征六月潁州屯田總管李珣言
近爲僉軍事乞依徐邳州屯田例每三丁內一丁防
城二丁納糧可僉丁壯七百餘人并元撥保甲丁壯

令珣通領鎮守潁州代見屯納合監戰軍馬別用從
之十二年三月遣官往遼東僉揀蒙古達魯花赤
千戶百戶等官子弟出軍詔隨處所置襄陽生券軍
之爲農者或自願充軍具數以聞五月正陽萬戶劉
復亨言新下江南三十餘城俱守以兵及江北淮南
潤揚等處未降軍力分散調度不給以致鎮巢軍滁
州兩處復叛乞僉河西等戶爲軍併力勦除庶無後
患有旨命肅州達魯花赤并遣使同往驗各色戶計
物力富強者僉起之六月僉平陽西京延安等路達
魯花赤弟男爲軍萊州酒稅官王貞等上言國家討

平殘宋吊伐爲事何嘗以賄利爲心彼不紹事業小
人貪圖貨利作乾討虜名目侵掠彼地所得人口悉
皆貨賣以充酒食之費勝則無益朝廷敗則實爲辱
國其招討司所收乾討虜人可悉罷之第其高下籍
爲正軍命各萬戶管領征進一則得其實用二則正
王師吊伐之名實爲便益從之十四年正月詔上
都隆興西京北京四路編民捕獵等戶僉選丁壯軍
二千人防守上都中書省議從各路答配二十五戶
內取軍一名選善騎射者充官給行資中統鈔一錠
仍自備鞍馬衣裝器仗編立牌甲差官部領前來赴

元史志卷四十一
二
役十二月樞密院臣言收附亡宋州城新附請糧官
軍并通事馬軍人等軍官不肯存恤多逃散者乞招
誘之命左丞陳巖等分揀堪當軍役者收係充軍依
舊例月支錢糧其生券不堪當軍者官給牛具糧食
屯田種養 十五年正月定軍官承襲之制凡軍官
之有功者陞其秩元受之職令他有功者居之不得
令子姪復代陣亡者始得承襲病死者降一等總把
百戶老病死不在承襲之例凡將校臨陣中傷還營
病創者亦令與陣亡之人一體承襲禁長軍之官不
恤士卒之士卒亡命避役侵擾初附百姓者俱有罪

雲南行省言雲南舊屯駐蒙古軍甚少遂取漸長成
丁怯困都等軍以備出征雲南闊遠多未降之地必
須用兵已僉爨僰人一萬爲軍續取新降落落和泥
等人亦令充軍然其人與中原不同若赴別地出征
必致逃匿宜令就各所居一方未降處用之九月併
軍士初至元九年僉軍三萬止擇精銳年壯老不復
問其貲產且無貼戶之助歲久多貧乏不堪樞密院
臣奏宜縱爲民遂併爲一萬五千諸軍戶投充諸侯
王怯憐口人匠或託爲別戶以避其役者復令爲軍
有良匠則別而出之樞密臣又言至元八年於各路

軍之爲富商大賈者一百四十三戶各增一軍號餘
丁軍今東平等路諸奧魯總管府言往往人死產乏
不能充二軍乞免餘丁充役者制可十二月樞密院
官議諸軍官在軍籍者除百戶總把權準軍役其元
帥招討萬戶總管千戶或首領官俱合再當正軍一
名十六年正月罷五翼探馬赤重役軍三月恬兩
淮造回回礮新附軍匠六百及蒙古回回漢人新
附人能造礮者至京師五月准西道宣慰司官昂吉
兒請招諭亡宋通事軍俾屬之麾下初亡宋多招納
北地蒙古人爲通事軍遇之甚厚每戰皆列於前行

願効死力及宋亡無所歸朝議欲編入版籍未暇也
人人疑懼皆不自安至是昂吉兒請招集列之行伍
以備征戍從之九月詔河西地未僉軍之官及富强
戶有物力者僉軍六百人十月壽州等處招討使李
鐵哥請召募有罪亡命之人充軍其言使功不如使
過始南宋未平時蒙古諸色人等因得罪皆亡命往
依焉今已平定尚逃匿林藪若釋其罪而用之必能
効力無不一當十者矣十一月罷太原平原西京延
安路新僉軍還籍十七年七月詔江淮諸路招集
峇刺罕軍初平江南募死士願從軍者號峇刺罕屬

之劉萬戶麾下南北旣混一復散之其人皆無所歸
率群聚剽掠至是命諸路招集之令萬奴部領如故
聽范左丞李拔都二人節制 十八年二月併貧乏
軍人三萬戶爲一萬五千取貼戶津貼正軍充役四
月置蒙古漢人新附軍總管六月樞密院議正軍貧
乏無丁者令富彊丁多貼戶權充正軍應役驗正軍
物力却令津濟貼戶其正軍仍爲軍頭如故或正軍
實係單丁者許傭雇練習之人應役丁多者不得傭
雇軍官亦不得以親從人代之 十九年二月諸侯
王阿只吉遣使言探馬赤軍凡九處出征各與魯肉

復徵雜泛徭役不便詔免之并詔有司毋重役軍戶
六月禁長軍之官毋得占役士卒散定海荅刺罕軍
還各營及歸戍城邑十月僉發漸丁軍士遵舊制家
止一丁者不作數凡二丁至五丁六丁之家止存一
人餘皆充軍 二十年二月命各處行樞密院造新
附軍籍冊六月從丞相伯顏議所括宋手號軍八萬
三千六百人立牌甲設官以統之十月定出征軍人
亡命之罪爲首者斬餘令減死一等 二十一年八
月江東道僉事馬奉訓言劉萬奴乾討虜軍私相糾
合結爲徒黨張弓挾矢或詐稱使臣莫若散之各翼

萬戶千戶百戶牌甲內管領爲便省院官以聞有旨可令問此軍欲從脫歡出征虜掠耶欲且放散還家耶回奏衆軍皆言自圍襄樊渡江以來與國効力願令還家少息遂從之籍亡宋手記軍宋時有是軍死則以兄弟若子承代有旨依漢軍例籍之母涅其手二十二年正月立行樞密院於江南二省其各處行省見管軍馬悉以付焉九月詔福建黃華畬軍有恒產者放爲民無恒產與妻子者編爲守城軍征交趾蒙古軍五百人漢軍二千人除留蒙古軍百人漢軍四百人爲鎮南王脫歡宿衛餘悉遣還別以江淮行樞密院蒙古軍戍江西十月從月的迷失言以

乾討虜軍七百人籍名數立牌甲命將官之無軍者領之十一月御史臺臣言昔宋以無室家壯士爲鹽軍內附之初有五千人除征占城運糧死亡者今存一千一百二十二人此徒皆性習凶暴民患苦之宜給以衣糧使屯田自贍庶絕其擾從之十二月從樞密院請嚴立軍籍條例選壯士及有力之家充軍舊例丁力強者充軍弱者出錢故有正軍貼戶之籍行之既久而強者弱弱者強籍亦如故其同戶異居者私立年期以相更代故有老稚不免從軍而強壯家居者至是革焉江淞省募鹽徒爲軍得四千七百六

十六人選軍官麾下無士卒者相參統之以備各處鎮守
二十四年閏二月樞密院臣言諸軍貼戶有正軍已死
者有充工匠者放爲民者有元係各投下戶回付者似此
歇閑一千三百四十戶乞差人分揀貧富定貼戶正軍制
可 二十六年八月樞密院議諸管軍官萬戶千戶百戶
等或治軍有法鎮守無虞鎧仗精完差役均平軍無逃竄
者許所司薦舉以聞不次擢用諸軍吏之長非有上司之
命毋擅離職諸掌軍者及蒙古漢軍毋得妄言邊事
成宗大德二年十二月定各省提調軍馬官員凡用隨從
軍士蒙古長官三十名次官二十名漢 一十名萬戶千

戶百戶人等俱不得占役 省鎮撫止用聽探外亦
不得多餘役占十一年四月詔禮店軍還屬土番宣
慰司初西川也速迭兒按住奴帖木兒等所統探馬
赤軍自壬子年屬籍禮店隸王相府後王相府罷屬
之陝西省桑哥奏屬土番宣慰司咸以爲不便大德
十年命依壬子之籍至是復改屬焉

武宗至大元年正月以通惠河千戶劉粲所領運糧軍九
百二十人屬萬戶赤因帖木爾兵籍十二月丞相三寶奴
等言國制行省佐貳及宣慰司不得提調軍馬若遙授平
章揚州宣慰使阿憐帖木兒者嘗與成宗同乳母故得行

之非常憲也今命沙的代之宜遵國制勿令提調制可
仁宗皇慶元年三月中書省臣奏李馬哥等四百戶
爲民初李馬哥等四百戶屬諸侯王脫脫乙未年定
籍爲民高麗林衍及乃顏叛皆常僉爲軍至元八年
置軍籍以李馬哥等非七十二萬戶內軍數復改爲
民至大四年樞密院復奏爲軍至是省官以爲言命
遵乙未年已定之籍後樞密復奏竟以爲軍戶十二
月省臣言先是樞密院奏準雲南省宜遵各省制其
省官居長者二員得佩虎符提調軍馬餘佐貳者不
得預已受虎符者悉收之今雲南省言本省籍軍士

之力以辦集錢穀遇有調遣則省官親率衆上馬故
舊制雖牧民官亦得佩虎符領軍務視他省爲不同
臣等議已受虎符者依故事未受者宜頒賜之制可
二年正月詔雲南省鎮遠方掌邊務凡事涉軍旅
者自平章至僚佐須同署押其長官二員復與哈必
赤 延祐元年二月四川省軍官闕員詔依民官遷
調之制差人與本省提調官及監察御史同銓注
三年三月命伯顏都萬戶府及紅胖襖總帥府各調
寧九千五百人往諸侯王所更代守邊士卒其屬都
萬戶府者軍一名馬一匹屬總帥府者軍一名馬二

元史志卷四十六
匹令人自爲計其貧不能守備者則命行伍之長及百戶千戶等助之悉遣精銳練習騎射之士每軍一百名百戶一員五百名千戶一員復命買住囊加解二人分左右部領之

志卷第四十七

元史九十九

南京國子監祭酒侯恪

補修

司業謝德溥

兵三

宿衛

宿衛者天子之禁兵也元制宿衛諸軍在內而鎮戍諸軍在外內外相維以制輕重之勢亦一代之良法哉方太祖時以木華黎赤老溫博爾忽博爾木爲四怯薛領怯薛及分番宿衛及世祖時又設五衛以象五方始有侍衛親軍之屬置都指揮使以領之而其

後增置改易於是禁兵之設殆不止於前矣夫屬橐鞬列宮禁宿衛之事也而其用非二端用之於大朝會則謂之圍宿軍用之於大祭祀則謂之儀仗軍事駕巡幸用之則曰扈從軍守護天子之帑藏則曰看守軍或夜以之警非常則為巡邏軍或歲漕至京師用之以彈壓則為震邊軍今總之為宿衛而以餘者附見焉

四怯薛 太祖功臣博爾忽博爾朮木華黎赤老溫時號掇里班曲律猶言四傑也太祖命其世領怯薛之長怯薛者猶言番直宿衛也凡宿衛每三日而一

更申酉戌日博爾忽領之為第一怯薛卽也可怯薛博爾忽早絕太祖命以別速部代之而非四傑功臣之類故太祖以自名領之其云也可者言天子自領之故也亥子丑日博爾朮領之為第二怯薛寅卯辰日木華黎領之為第三怯薛巳午未日赤老溫領之為第四怯薛赤老溫後絕其後怯薛常以右丞相領之凡怯薛長之子孫或由天子所親信或由宰相所薦舉或以其次序所當為卽襲其職以掌環衛雖其官畀勿論也及年勞旣久則遂擢為一品官而四怯薛之長天子或又命大臣以總之然不常設也其它

預怯薛之職而居禁近者分冠服兮矢食飲文史耳
馬廬帳府庫醫藥卜祝之事悉世守之雖以才能受
任使服官政貴盛之極然一日歸至內庭則執其事
如故至於子孫無改非甚親信不得預也其怯薛執
事之名則主弓矢鷹隼之事者曰大兒赤昔寶赤怯
憐赤書寫聖旨曰扎里赤爲天子主父史者曰必閣
赤親烹飪以奉上飲食者曰博爾赤侍上帶刀及弓
矢者曰云都赤濶端赤司閹者曰八刺哈赤掌酒者
曰荅刺赤興車馬者曰兀刺赤莫倫赤掌內府尚供
衣服者曰速古兒赤牧駱駝者曰帖麥赤牧羊者曰

火你赤捕盜者曰忽刺罕赤奏樂者曰虎兒赤又名
忠勇之士曰霸都魯勇敢無敵之士曰拔突其名類
蓋不一然皆天子左右服勞侍從執事之人其分番
更直亦如四怯薛之制而領於怯薛之長若夫宿衛
之士則謂之怯薛反亦以三日分番入衛其初名數
甚簡後累增爲萬四千人揆之古制猶天子之禁軍
是故無事則各執其事以備各衛禁庭有事惟惟天
子之所指使比之樞密各衛諸軍於是爲尤親信者
也然四怯薛反自太祖以後累朝所御幹耳朵其宿
衛未嘗廢是故一朝有一朝之法薛總而計之其數

滋多每歲所賜鈔幣動以億萬計國家大費每敝於此焉

右衛 中統三年以侍衛親軍都指揮使董文炳兼山東東路經略使共領武衛軍事命益都行省大都督撒吉思驗壬子年已定民籍及照李壇總籍軍數每千戶內選練習軍士二人充侍衛軍并海州東海澧州三處之軍屬焉至元元年改武衛為侍衛親軍分左右翼置都指揮使八年改立左右中三衛掌宿衛扈從兼屯田國有大事則調度之
左衛

中衛 並至元八年侍衛親軍改立

前衛 至元十六年以侍衛親軍創置前後二衛掌

宿衛扈從兼營屯田國有大事則調度之置都指揮使

後衛亦至元十六年 置

武衛 至元二十五年尚書省奏那海那的以漢軍一萬人如上都所立虎賁司營屯田修城隍二十六

年樞密院官暗伯奏以六衛六千人塔刺海孛可所掌大都屯田三千人及近路迤南萬戶府一千人總

一萬人立武衛親軍都指揮使司掌修治城隍及京

師內外工役之事

左都威衛田至元十六年世祖以新取到侍衛親軍一萬戶屬之東宮立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司三十一年復以屬皇太后改隆福宮左都威衛使司至大三年選其軍之善造作者八百人立千戶所一及百戶翼八以掌之而分局造作皇慶元年以王平章舊所領軍一千人立屯田至治三年罷匠軍千戶所

右都威衛 國初木華黎奉太祖命收扎刺兒兀魯忙兀納海四投下以按察兒孛羅笑乃斛不里海拔都兒闊闊不花五人領探馬赤軍既平金隨處鎮守

中統二年世祖以五投下探馬赤立蒙古探馬赤總管府至元十六年罷其軍各於本投下應役十九年仍令充軍二十一年樞密院奏以五投下探馬赤軍俱屬之東宮復置官屬如舊二十二年改蒙古侍衛親軍指揮使司三十一年改隆福宮右都威衛使司唐兀衛 至元十八年阿沙阿束言今年春奉命總領河西軍三千人但其所帶虎符金牌者甚衆征伐之重若無官署何以防閑之樞密院以聞遂立唐兀衛親軍都指揮使司以總之

貴赤衛 至元二十四年立

西域親軍 元貞元年依貴赤唐兀二衛例始立西域親軍都指揮使司
衛候直都指揮使司 至元元年裕宗招集控鶴一百三十五人三十一年徽政院增控鶴六十五人立衛候司以領之且掌儀從金銀器物元貞元年皇太后復以晉王校尉一百人隸焉大德十一年益以懷孟從行控鶴二百人陞衛候直都指揮使司至大元年復增控鶴百人總六百人設百戶所六以爲其屬至治三年罷之四年以控鶴六百三十人歸于皇后位下後復置立

右阿速衛 至元九年初立阿速拔都達魯花赤後招集阿速正軍三千餘名復選阿速揭只揭了温怯薛丹軍七百人扈從車駕掌宿衛城禁兼營潮河蘇沽兩川屯田并供給軍儲二十三年爲阿速軍南攻鎮巢殘傷者衆遂以鎮巢七百戶屬之并前軍總爲一萬戶隸前後二衛至大二年始改立右衛阿速親軍都指揮使司

左阿速衛 亦至大二年改立

隆鎮衛 睿宗在潛邸嘗於居庸關立南北口屯軍徼巡盜賊各設千戶所至元二十五年以南北口上

千戶所總領之至大四年改千戶所爲萬戶府分欽察唐兀貴赤西域左右阿速諸衛軍三千人并南北口大和嶺舊隘漢軍六百九十三人屯駐東西四十三處立十千戶所置隆鎮上萬戶府以統之皇慶元年始改爲隆鎮衛親軍都指揮使司延祐二年又以哈兒魯軍千戶所隸焉至治元年置蒙古漢軍籍左衛率府至大元年命以中衛兵萬人立衛率府屬之東宮時仁宗爲皇太子曰世祖立五衛象五方也其制猶中書之六部殆不可易遂命江南行省萬戶府選漢軍之精銳者一萬人爲東宮衛兵立衛率

府延祐元年改爲忠翊府未幾復改爲御臨親軍都指揮使司又以御臨非古典改爲羽林六年英宗立爲皇太子復以隸東宮仍爲左衛率府

右衛率府延祐五年以詹事禿滿迭兒所管速怯那兒萬戶府及迤東女直兩萬戶府右翼屯田萬戶府兵合爲右衛率府隸皇太子位下

康禮衛武宗至大三年定康禮軍籍凡康禮氏之非者皆別而黜之驗其實始得入籍及諸侯土阿只吉火郎撒所領探馬赤屬康禮氏者令樞密院康禮衛遣人乘傳往置籍焉

忠翊侍衛 至元二十九年始立屯田府大德十一年增軍數立爲大同等處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司至大四年四月皇太后修五臺寺遂移屬徽政院并以京兆軍三千人增入延祐元年改中都威衛使司仍隸徽政院至治元年始改爲忠翊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司

宗仁衛 至治二年左丞相拜住奏先脫別鐵木叛時役入亦乞列思人一百戶與令所收蒙古子女三千戶清州徹匠二千戶合爲行軍五千請立宗仁衛以統之於是命左丞相拜住總衛事給降虎符牌面

如右衛率府又置行軍千戶所隸焉

右欽察衛 至元二十三年依河西等衛例立欽察衛至治二年分爲左右兩衛天曆二年以本衛屬大都督府

左欽察衛 亦至治二年立始至元中立衛時設行軍千戶十有九所屯田三所大德中置只見吟郎鐵哥納兩千戶所至大元年復設四千戶所至是始分爲左右二衛亦屬大都督府

龍翊侍衛 天曆元年十二月立龍翊衛親軍都指揮使司以左欽察衛唐吉失等九千戶隸焉

虎賁親軍都指揮使司

左翊蒙古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司

右翊蒙古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司

宣忠幹羅思扈衛親軍都指揮使司

威武阿速衛親軍都指揮使司

東路蒙古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司

女直侍衛親軍萬戶府

高麗女直漢軍萬戶府管女直侍衛親軍萬戶府

鎮守海口侍衛親軍屯儲都指揮使司

宣鎮侍衛

世祖中統元年四月諭隨路管軍萬戶有舊從萬戶
三哥西征軍人悉遣至京師克防城軍忙古解軍三
百一十九人嚴萬戶軍一千三百四十五人濟南路
軍一百四十人脫赤刺軍一百四十九人紮查刺軍
一百四十五人馬總管軍一百四十四人 三年十
月諭益都大小管軍官及軍人等先李壇懷逆蒙蔽
朝廷恩命驅駕爾等以爲已惠爾等雖有效過功勞
殊無聞報一旦泯絕此非爾等不忠之愆實李壇懷
逆之罪也今侍衛親軍都指揮使董文炳來奏其詳
言爾等各有所願爲朝廷出力之語此復見爾等存忠

之久也今命董文炳仍爲山東東路經略使收集爾等直隸朝廷克武衛軍近侍勾當比及應職且當守把南邊隄防外隙庶內境軍民各得安業爾等宜益盡心以圖勲效 至元二年十二月增侍衛親軍一萬人內選女直軍三千高麗軍三千阿海三千益都路一千每千人置千戶一員百人置百戶一員以領之仍選丁力壯銳者以應役焉 三年五月帝謂樞密臣曰侍衛親軍非朕命不得發克夫役修瓊華島士卒卽日放還 四年七月諭東京等路宣撫司命於所管戶內以十等爲率於從上第三等戶僉選侍

衛親軍一千八百名若第三等戶不敷於第二等戶內僉補仍定立千戶百戶牌子頭并其家屬同來赴中都應役 十四年五月以蒙古軍與漢軍相參備都城內外及萬壽山宿衛仍以也速不花領圍宿事 十五年五月總管胡翔請還侍衛軍先是宿州蘄縣等萬戶府士卒百人有旨俾充侍衛軍後從僉省嚴忠範征西川旣而嘉定重慶夔府皆下忠範回軍留西道翔上言從之九月以總管張子良所匿軍二千二百二十二入克侍衛軍士 十六年四月選揚州省新附軍二萬人克侍衛親軍併其妻子遷赴京

師二十四年十月總帥汪惟和選麾下銳卒一千人請擇昆弟中一人統之以備侍衛從之

成宗元貞四年八月詔蒙古侍衛所管探馬赤軍人子弟投充諸王位下身役者悉遵世祖成憲發還元

役充軍 大德六年二月調蒙古侍衛等軍一萬人往官山住夏

仁宗延祐六年九月知樞密院事塔失鐵木兒言諸漢人不得點圍宿軍士圖籍係軍數者雖御史亦不得預知此國制也比者領圍宿官言中書命司計李處恭巡視守倉庫軍卒有曠役者則罪之以懲其後

使無怠而已而李司計擅取戶數善士卒在土為過

臣等議宜自中書與樞密遣人案之驗實以聞制可

七年六月以紅城中都威衛孫掌軍務之司屬徵政院不便命遵舊制俾樞密總之

圍宿軍

世祖至元二十六年七月命大都侍衛軍由復起一

萬人赴上都以備圍宿

成宗元貞二年十月樞密院臣言昔大朝會時皇城

外皆無墻垣故用軍環繞以備圍宿今墻垣已成南

北西三畔皆可置軍獨御酒庫西地窄不能容臣等

師二十四年十月總帥汪惟和選麾下銳卒一千人請擇昆弟中一人統之以備侍衛從之

成宗元貞四年八月詔蒙古侍衛所管探馬赤軍人子弟投充諸王位下身役者悉遵世祖成憲發還元

中庵月調蒙古侍衛等軍一萬人

往官山住夏

仁宗延祐六年九月知樞密院事塔失鐵木兒言諸漢人不得點圍宿軍士圖籍係軍數者雖御史亦不得預知此國制也比者領圍宿官言中書命司計李處恭巡視守倉庫軍卒有曠役者則罪之以懲其後

使無怠而已而李司計擅取軍數善士卒在廷為過臣等議宜自中書與樞密遣人案之驗實以聞制可七年六月以紅城中都威衛孫掌軍務之司屬徽政院不便命遵舊制俾樞密總之

圍宿軍

世祖至元二十六年七月命大都侍衛軍由復起一萬人赴上都以備圍宿

成宗元貞二年十月樞密院臣言昔大朝會時皇城內外皆無牆垣故用軍環繞以備圍宿今牆垣已成南此此西三畔皆可置軍獨御酒庫西地窄不能容臣等

由興丞相克澤議各
城門以蒙古軍列衛及於周橋南
且成樓以警昏旦
從之
以宗至大四年正
朔有臣等傳皇太后命以大朝會
明蒙古漢軍三萬
六條圍宿仍遣使致山東河北河
京師復命都府左右翼右都威衛
以諸侯王駙馬等來朝命發各衛
之兩淮北諸路軍至
以諸器仗車騎六月
久已目漢軍八百二
十六人至上京復命指揮使也于
不花領之

仁宗皇慶元年六月
命衛率府軍士修圍宿守隆福
寺日內外禁門十二
月樞密院臣言皇太后有旨禁伎

可嚴守衛臣等
議增置百戶一員及於欽察貴赤
百戶一員備巡邏從之
延祐三
年十月以諸侯王
來朝命圍宿軍士六千又增至一
苗馬入復命也了于
元魯分左右部領其事十一月詔
者更增色日軍萬人以備禁衛十
圍宿軍士除舊有
者更增色日軍萬人以備禁衛十
一二月樞密院臣言
圍宿軍士不及數其已發各衛者
以遠至不能如期
可遷刈葦草及青塔寺工役軍先
世備守衛其各衛還
家軍士亦發二萬五千人令備車
馬尚器械集會京師
制可
六年閏八月命知樞密院

士事無嘉領圍宿衛
五衛軍代羽林軍士仍以千之二
卒精銳者二百人屬之

英宗至治元年正月帝詣石佛寺以其墻垣踈壞命
阿散領圍宿士卒以備巡邏八月

上東內皇城寔宿衛
屋二十五楹命五衛內摘軍二百
禁衛

上宗天曆二年二月樞密院臣言去歲嘗奉旨依先
調軍守把圍宿此時各翼軍人皆隨處出征亦有

潰散者故不及依
次調遣止於左翼侍衛及右都威
衛官發置一千一百二十六名以備圍宿今歲車駕

行幸臣 議於河南山東兩都府內起遣未差軍士

一千三名以備扈從制可五月樞密臣又言比奉令

旨放散軍人臣等議常制以三月一日放散六月一

日赴限今放散既遲可令於八月一日赴限從之

儀仗軍

世祖至元十二年十二月上尊號受冊告祭天地宗

廟調左右中三衛軍五十人爲蹕街清路軍

武宗至大二年十二月上尊號百官行朝賀禮樞密

院調軍一千人備儀仗 三年十月上皇太后尊號

行冊寶禮用內外儀仗軍數及防護五色甲馬軍二

百人 四年二月合祭天地太廟社稷用蹕街清道
及守內外壘門軍一百八十人命以圍宿軍爲之事
畢還役七月以奉迎武宗玉冊祔廟用清路蹕街軍
一百五十人管軍千戶百戶各一員九月以祭享太
廟用蹕街清路軍一百五十人千戶百戶各一員
仁宗皇慶元年三月天壽節行禮用內外儀仗軍一
千人

英宗至治元年十一月命有司選控鶴衛士及色目
漢軍以備鹵簿儀仗十二月定鹵簿隊仗用軍士二
千三百三十人萬戶千戶百戶四十五員仍議用軍

士一千九百五十人萬戶千戶百戶五十九員以備
儀仗

致和元年六月以享太廟用蹕街清路軍一百名看
枳盆軍一百名管軍官千戶百戶各一員九月行大
禮用擎執儀仗蒙古漢軍一千名

文宗天曆元年十一月親祭太廟內外用儀仗并五
色甲馬軍一千六百五十名仍用指揮青山及洪副
使攝折衝都尉提調 二年正旦行禮用儀仗軍一
千人享太廟用蹕街清路軍一百名看守枳盆軍一
百名管軍千戶百戶各一員天壽節行禮用儀仗軍

一千名皇后冊寶擎執儀仗用軍一千二百名軍官四員

扈從軍

世祖至元十七年三月發忙古斛抄兒赤所領河西軍士及阿魯黑麾下二百人入備扈從

武宗至大二年太后將幸五臺徽政院官請調軍扈從省臣議昔大太后嘗幸五臺於住夏探馬赤及漢軍內各起扈從軍三百人今遵故事從之十一月樞密院臣言去歲六衛漢軍內以諸處興建工役故用六千軍士於二都臣等議來歲車駕行幸復令騎卒

六千人備車馬器仗與步卒二千人扈從制可

看守軍

世祖至元二十五年十一月以軍守都城外倉初大都城內倉敖有軍守之城外豐閏豐實廣貯通濟四倉無守者至是收糧頗多丞相桑哥以爲言乃依都城內倉例每倉發軍五人守之十二月中書省臣言樞密院公廨後有倉貯糧乞調軍五人看守從之

成宗大德四年二月調軍五百人於新浚河內看闡武宗至大四年六月帝御大安閣樞密院官奏嘗奉旨令各門置軍守備臣等議探馬赤軍士去其所戍

地遠卒莫能至擬發阿速唐兀等軍參漢軍用之各門置五十人制可

仁宗延祐元年閏三月隆禧院官言初世祖影殿有軍士守之今武宗御容於大崇恩福元寺安置宜依例調軍守衛從之三年二月嶺北省乞軍守衛倉庫命於丑漢所屬萬戶三千探馬赤軍內摘軍三百人與之

英宗至治元年增守太廟墻垣軍初以衛士軍人共守圍宿故止用蒙古軍四百人至是以衛士守內墻垣其外墻止用軍士乃增至八百人復命僉院哈散

院判阿刺鐵木兒領之四月敕撈思吉斡節兒八哈失寺內常令軍士五人守衛

巡邏軍

仁宗皇慶元年三月丞相鐵木迭兒奏每歲既幸上京於各宿衛中留衛士三百七十人以備巡邏今歲多盜賊宜增百人以嚴守禦制可仍命樞密與中書分領之延祐七年五月詔留守司及虎賁司宮親率衆於夜巡邏

鎮邊軍

仁宗延祐元年閏二月樞密院官奏中書省言江淞

春運糧八十三萬六千二百六十石取日開洋前來
 直沽請預差軍人鎮遏詔依年例調軍一千名命右
 衛副都指揮使伯顏往鎮遏之 三年四月海運至
 直沽樞密院官奏今歲軍數不敷乞調軍士五百人
 巡鎮從之 七年四月調海運鎮遏軍一千人如舊
 制

鎮戍

元初以武功定天下四方鎮戍之兵亦重矣然自其
 始而觀之則太祖太宗相繼以有西域中原而攻取
 之際屯兵蓋無定向其制殆不可考也世祖之時海

宇混一然後命宗王將兵鎮邊徼襟喉之地而河洛
 山東據天下腹心則以蒙古探馬赤軍列大府以屯
 之淮江以南地盡南海則名藩列郡又各以漢軍及
 新附等軍戍焉皆世祖宏規遠略與二三大臣之所
 共議達兵機之要審地理之宜而足以貽謀於後世
 者也故其後江南三行省嘗以遷調戍兵為言當時
 莫敢有變其法者誠以祖宗成憲不易於變更也然
 卒之承平既久將驕卒惰軍政不修而天下之勢遂
 至於不可為夫豈其制之不善哉蓋法久必弊古今
 之勢然也今故著其調兵屯守之制而列之為鎮戍

焉

世祖中統元年五月詔漢軍萬戶各於本管新舊軍內摘發軍人備衣甲器仗差官領赴燕京近地屯駐萬戶史天澤一萬四百三十五人張馬哥二百四十人解成一千七百六十人紮叱刺四百六十六人斜良拔都八百九十六人扶溝馬軍奴一百二十九人內黃鐵木兒一百四十四人趙奴懷四十一人鄆陵勝都古六十五人十一月命右三部尚書怯烈門平章政事趙璧領蒙古漢軍於燕京近地屯駐平章塔察兒領武衛軍一萬人屯駐北山漢軍質子軍及僉

到民間諸投下軍於西京宣德屯駐復命怯烈門爲大都督管領諸軍勾當分達達軍爲兩路一赴宣德德興一赴興州其諸萬戶漢軍則令赴潮河屯守後復以興州達達軍合入德興宣德命漢軍各萬戶悉赴懷來縉山川中屯駐三年十月詔田德實所管固安質子軍九百十六戶及平灤州劉不里刺所管質子軍四百戶還元管地面屯駐至元七年以金州軍八百隸東川統軍司還成都忽朗吉軍戍東川十一年正月以忙古帶等新舊軍一萬一千人戍建都調襄陽府生券軍六百人熟券軍四百人由京兆

府鎮戍鴨池命金州招討使欽察部領之十二月調四川王安撫楊總帥軍與火尼赤相合與丑漢黃兀刺同鎮守合荅之城 十二年二月詔以東川新得城寨逼近夔府恐南兵來侵發鞏昌路補僉軍三千人戍之三月海州丁安撫等來降選五州丁壯四千人守海州東海 十三年十月命別速斛忽別列八都兒二人爲都元帥領蒙古軍二千人河西軍一千人守幹端城 十五年三月分揚州行省兵於隆興府初置行省分兵諸路調遣江西省軍爲最少至是以南廣地闊阻山谿之險命鐵木兒不花領兵一萬

入赴之合元帥塔出軍以備戰守四月詔以伯顏阿朮所調河南新僉軍三千人還守廬州六月命荆湖北道宣慰使塔海調遣夔府諸軍士七月詔以塔海征夔軍之還戍者及揚州江西舟師悉付水軍萬戶張榮實將之守禦江中八月命江南諸路戍卒散歸各所屬萬戶屯戍初渡江所得城池發各萬戶部曲士卒以戍之久而亡命死傷者衆續至者多不着行伍至是縱還各營以備屯戍安西王相府言川蜀旣平城邑山砦洞穴凡八十三所其渠州禮義城等處凡三十三所宜以兵鎮守餘悉撤去從之九月詔發

東京北京軍四百人往戍應昌府其應昌舊戍士卒
 悉令散歸十一月定軍民異屬之制及蒙古軍屯戍
 之地先是以李璫叛分軍民為二而異其屬後因平
 江南軍官始兼民職遂因之凡以千戶守一郡則率
 其麾下從之百戶亦然不便至是令軍民各異屬如
 初制士卒以萬戶為率擇可屯之地屯之諸蒙古軍
 士散處南北及還各粵魯者亦皆收聚令四萬戶所
 領之衆屯河北阿木一萬戶屯河南以備調遣餘丁
 定其版籍編入行伍俾各有所屬遇征伐則遣之
 十六年二月命萬戶孛求魯敬領其麾下舊有士卒

守湖州先是以唐鄧州三州士卒二百八十八人屬
 敬麾下後遷戍江陵至是還之四月定上都戍卒
 用本路元籍軍士國制郡邑鎮戍士卒皆更相易置
 故每歲以他郡兵戍上都軍士罷於轉輸至是以上
 都民充軍者三千人每歲令備鎮戍罷他郡戍兵六
 月調門魚通及黎雅諸軍民戶不奉國法議以兵戍
 其地發新附軍五百人古軍一百人漢軍四百人
 往鎮戍之七月以西川蒙古軍七千人新附軍三千
 人付皇子安西王命闕里吉思木兒以戍杭州軍六百
 九十人赴京師調兩淮招討小所蒙古軍及自北方

更探馬赤軍代之八月調
 五千駐大名五千駐衛州
 慶府招討張萬之新附軍
 的斤將之成幹端十七年
 都布吉解守長河西之地
 道宣慰司事張鐸言江南
 易置之國制既平江南以
 世守不易故多與富民樹
 司政事為害滋甚鐸上言
 其制限以歲月遷調之

江南新附軍五千駐太原
 又發探馬赤軍一萬人及
 伴四川西道宣慰使也罕
 正月詔以他令不罕守邊
 無令遷易三月同知浙東
 鎮戍軍官不便請以時更
 兵戍列城其長軍之官皆
 黨因奪民田宅居室嘗有
 以為皆不遷易之弊請更
 使初附之民得以安業也

五月命樞密院調兵六百人
 廣州鎮戍士卒初以丞相伯
 千五百人從元帥張弘範征
 貧困多死亡者至是命更代
 戶蒙古軍更戍潭州十月發
 守十二月八番羅甸宣慰司
 人戍八番後征亦莫不獲
 司復請益兵以備戰守從之
 張珪率麾下往就潭州還
 統之二月以合必赤軍三千
 守居庸關南北口七月
 顏等麾下合必赤軍二
 廣王因留戍焉歲久皆
 行省四萬
 是以三千
 命萬戶
 卒并

行者皆言金州合浦固城全羅州等處沿海上下與日本正當衝要宜設立鎮邊萬戶府屯鎮從之十一月詔以征東留後軍分鎮慶元上海澈浦三處上船海口十九年二月命唐元錕於松江州郡視便宜置軍鎮戍及諭鄂州揚州隆興泉州等四省議用兵戍列城徙浙東宣慰司於温州分軍戍守江南自歸州以及江陰至三海口凡二十八所四月調揚州合必軍二千人鎮泉州又潭州行省以臨川鎮地接占城及奉附黎洞請立總管府一兩鎮戍從之七月以隆興西京軍士屯上都戍卒還

卒其奧魯皆在西川而戍西川者多隆興西京軍士每歲轉餉不勝勞費至是更之二十年八月留蒙古軍千人戍揚州餘悉縱還揚州所有蒙古士卒九千人行省請以三分爲率留一分鎮戍史塔刺渾曰蒙古士卒悍勇孰敢當留一千人足矣從之十月發乾討虜軍千人增戍福建行省先是福建行省以其地險常有盜負固爲亂兵少不足戰守請增蒙古漢軍千人樞密院議以劉萬奴所領乾討虜軍益之二十一年四月詔潭州蒙古軍依揚州例留一千人餘悉放還諸奧魯十月增兵鎮守金齒國以其地民

戶剛狠舊嘗以漢軍新附軍三千人戍守今再調探馬赤蒙古軍二千人令藥刺海率赴之二十二年二月詔改江淮江西元帥招討司爲上中下三萬戶府蒙古漢人新附諸軍相參作三十七翼上萬戶宿州蘄縣真定沂郊益都高郵泲海七翼中萬戶棗陽十字路邳州鄧州杭州懷州孟州真州八翼下萬戶常州鎮江潁州廬州亳州安慶江陰水軍益都新軍湖州淮安壽春揚州泰州弩手保甲處州上都新軍黃州安豐松江鎮江水軍建康二十二翼每翼設達魯花赤萬戶副萬戶各一人以隸所在行院二十

四年五月調各衛諸色軍士五百人於平灤以備鎮戍十月詔以廣東係邊徼之地山險人稀兼江西福建賊徒聚集不時越境作亂發江西行省忽都鐵木兒麾下軍五千人往鎮守之二十五年二月調揚州省軍赴鄂州代鎮戍士卒三月詔黃州蘄州壽昌諸軍還隸江淮省始三處舊置鎮守軍以近鄂州省嘗分隸領之至是軍官以爲言遂仍其舊遼陽行省言懿州地接賊境請益兵鎮戍從之四月調江淮行省全翼一下萬戶軍移鎮江西省從皇子脫歡士卒及劉二拔都麾下一萬人皆散歸各營十一月增軍

元史志卷四十七
三
戍咸平府以察忽亦兒思合言其地實邊徼請益兵
鎮守以備不虞故也 二十六年二月命萬戶劉得
祿以軍五千人鎮守八番 二十七年六月調各行
省軍於江西以備鎮戍俟盜賊平息而後縱還九月
以元帥那懷麾下軍四百人守文州調江淮省下萬
戶府軍於福建鎮戍十一月江淮行省言先是丞相
伯顏及元帥阿木阿塔海等守行省時各路置軍鎮
戍視地之輕重而爲之多寡厥後怵古斛代之悉更
其法易置將吏士卒殊失其宜今福建盜賊已平惟
浙東一道地極邊惡賊所巢穴請復還三萬戶以鎮

守之合刺帶一軍戍汾海明台亦怯烈一軍戍溫處
札忽帶一軍戍紹興婺州其寧國徽州初用土兵後
皆與賊通今盡遷之江北更調高郵泰州兩萬戶漢
軍戍之揚州建康鎮江三城跨據大江人民繁會置
七萬戶府杭州行省諸司府庫所在置四萬戶府水
戰之法舊止十所今擇瀕海沿江要害二十二所分
兵閱習伺察諸盜錢塘控扼海口舊置戰艦二十艘
今增置戰艦百艘海船二十艘樞密院以聞悉從之
二十八年二月調江淮省探馬赤軍及漢軍二千人
於脫歡太子側近揚州屯駐 二十九年以咸平府

東京所屯新附軍五百人增戍女直地 三十年正月詔西征探馬赤軍八千人分留一千或二千餘令放還皇子奧魯赤大王朮伯言切恐軍散釁生宜留四千還四千從之五月命思播黃平鎮遠拘刷亡宋避役手號軍人以增鎮守七月調四州行院新附軍一千人戍松山

成宗元貞元年七月樞密院官葵劉二拔都兒言初鄂州省安置軍馬之時南面止是潭州等處後得廣西海外四州八番洞蠻等地疆界闊遠闕少戍軍復增四萬人今將元屬本省四翼萬戶軍分出軍力減

少臣等謂劉二拔都兒之言有理雖燕江南平定之時公江安置軍馬伯顏阿朮阿塔海阿里海牙阿剌罕等俱係元經攻取之人又與近臣月兒魯魯字羅莘樞密院官同議安置者乞命邊軍事知地理之人同議增減安置庶後無弊從之 二年五月江制行省言近以鎮守建康太平保定萬戶府全翼軍馬七千二百一十二名調屬湖廣省乞分兩淮戍兵於本省沿海鎮邊樞密院官議公江軍馬係伯顏阿朮安置勿令改動止於本省元管千戶百戶軍內發兵鎮守之制可九月詔以兩廣海外四州戍兵歲一更

代往來勞苦
三年二月調揚州翼都新馬戶府全
年一更代之
翼軍馬分屯
脫烈伯領總帥府軍三千人收捕西番回詔留總帥
軍百人及階州舊軍禿思馬軍各二百人守階州
軍還元翼湖廣省請以保定翼萬人移鎮邠州
院官議此翼乃張柔所領征伐舊軍宜遷入鄂州省
屯駐別調兵守之七月招收亡宋左右兩江土軍千
人從思明上
河南行省言前揚州立江淮行省江陵立荆湖行省

各統軍馬上下鎮過後江淮省移於杭州荆湖省遷
於鄂州黃河之南大江迤北汴梁古郡設立河南江
北行省通管江淮荆湖兩省元有地面近年併入軍
馬通行管領所屬之地大江最爲緊要兩淮地險人
頑宋亾之後始來歸順當時沿江一帶斟酌緩急安
置定三十一翼軍馬鎮邊後遷調十二翼前去江南
餘有一十九翼於內調發止存元額十分中一二況
兩淮荆襄自古隘要之地歸附至今雖卽寧靜宜慮
未然乞照沿江元置軍馬遷調江南翼分并各省所
占本省軍人發還元翼仍前鎮邊省院官議以爲沿

江安置三十一翼軍馬之說本院無此簿書問之河南省官孛魯歡其省亦無樞密院文卷內但稱至元十九年伯顏王速鐵木兒等共擬其地安置三萬二千軍後增二千總三萬四千今悉令各省差占及逃亡事故者還充役足矣又孛魯歡言去年伯顏點視河南省見有軍五萬二百之上又若還其占役事故軍人則共有七八萬人此數之外脫歡太子位下有一千探馬赤一千漢軍阿剌八赤等哈刺魯亦在其地設有非常皆可調用據各省占役總計軍官軍人一萬三千八百八十一名軍官二百九名軍人一萬

三千六百七十二名內漢軍五千五百八十名新附軍八千二十八名蒙古軍六十四名江淞省占役軍官軍人四千九百五十七名湖廣省占役軍官軍人七千六百三名福建省占役軍官軍人一千二百七十二名江西省出征收捕未回新附軍四十九名悉令還役江淞省亦言河南行省見占本省軍人八千八百三十三名亦宜遣還鎮遏有旨兩省各差官赴闕辨議 二年正月樞密院臣言阿剌斛脫忽思所領漢人女直高麗等軍二千一百三十六名內有稱海對陣者有久戍四五年者物力消乏乞於六衛軍

內分一千二百人大同屯田軍八百人徹里台軍二百人總二千二百人往代之制可三月詔各省合併鎮守軍福建所置者合爲五十三所江淞所置者合爲二百二十七所江西元立屯軍鎮守二百三十六所減去一百六十二所存六十四所三年三月沅州賊人嘯聚命以毗陽萬戶府鎮守辰州鎮巢萬戶府鎮守沅州靖州上均萬戶府鎮守常州澧州五年三月詔河南省占役江淞省軍一萬一千四百七十二名除洪澤芍陂屯田外餘令發還元翼七年四月調調門四川軍一千人鎮守羅羅斯八年二

月以江南海口軍少調蘄縣王萬戶翼漢軍一百人竄萬戶翼漢軍一百人新附軍三百人守慶元自乃顏來者蒙古軍三百人守定海

武宗至大二年七月樞密院臣言去年日本商船焚掠慶元官軍不能敵江浙省言請以慶元台州沿海萬戶府新附軍往陸路鎮守以蘄縣宿州兩萬戶府陸路漢軍移就沿海屯鎮臣等議自世祖時伯顏阿朮等相地之勢制事之宜然後安置軍馬豈可輕動前行省忙古斛等亦言以水陸軍互換遷調世祖有訓曰忙古斛得非狂醉而發此言以水路之兵習陸

路之伎驅步騎之士而從風水之役難成易敗於事
何補今欲禦備姦宄莫若從宜於水路沿海萬戶府
新附軍三分取一與陸路蘄縣萬戶府漢軍相參鎮
守從之 四年十月以江浙省嘗言兩浙沿海瀕江
隘口地接諸蕃海寇出沒兼收附江南之後三十餘
年承平日久將驕卒惰帥領不得其人軍馬安置不
當乞斟酌衝要去處遷調鎮遏樞密院官議慶元與
日本相接且爲倭商焚毀宜如所請其餘遷調軍馬
事關機務別議行之十二月雲南八百媳婦大小徹
甲等作耗調四川省蒙古漢軍四千人命萬戶囊加

解部領赴雲南鎮守其四川省言本省地方東南控
接荆湖西北襟連秦隴阻山帶江密迤蕃蠻素號天
險古稱極邊重地乞於存恤歇役六年軍內調二千
人往從之

仁宗皇慶元年十一月詔江西省瘴地內諸路鎮守
軍各移近地屯駐 延祐四年四月河南行省言本
省地方寬廣關係非輕所屬萬戶府俱於臨江沿淮
上下鎮守方面相離省府近者千里之上遠者二千
餘里不測調度卒難相應况汴梁係國家腹心之地
設立行省別無親臨軍馬較之江淝江西湖廣陝西

四川等處俱有隨省軍馬惟本省未蒙撥付樞密院以聞命於山東河北蒙古軍河南淮北蒙古軍兩都萬戶府調軍一千人與之十一月陝西都萬戶府言碣門探馬赤軍一百五十名鎮守多年乞放還元翼樞密院臣議彼中亦係要地不宜放還止令於元翼起遣一百五十名三年一更鎮守元調四川各翼漢軍一千名鎮守碣門黎雅亦令一體更代

泰定四年三月陝西行省嘗言奉元建立行省行臺別無軍府唯有蒙古軍都萬戶府遠在鳳翔置司相離三百五十餘里緩急難用乞移都萬戶府於奉元

置司軍民兩便及後陝西都萬戶府言自大德三年命移司酌中安置經今三十餘年鳳翔離天都上番甘肅俱各二千里地面酌中不移爲便樞密議陝西舊例未嘗提調軍馬况鳳翔置司三十餘年不宜移動制可十二月河南行省言所轄之地東連淮海南限大江北抵黃河西接關陝洞蠻草賊出沒與民爲害本省軍馬俱在瀕海沿江安置遠者二千近者一千餘里乞以砲手弩軍兩翼移於汴梁并各萬戶府摘軍五千名設萬戶府隨省鎮道樞密院議自至元十九年世祖命知地理省院官共議於瀕海沿江六

十三處安置軍馬時汴梁未嘗置軍揚州衝要重地
置丑翼軍馬并砲手弩軍今親王脫歡太子鎮遏楊
州提調四省軍馬此軍不宜更動設若河南省果用
軍則不塔刺吉所管四萬戶蒙古軍內三萬戶在黃
河之南河南省之西一萬戶在河南省之南脫別台
所管五萬戶蒙古軍俱在黃河之北河南省東北祠
刺鐵木兒安童等兩侍衛蒙古軍在河南省之北共
十一衛翼蒙古軍馬俱在河南省周圍屯駐又本省
所轄一十九翼軍馬俱在河南省之南松江置列果
用兵卽馳奏於諸軍馬內調發從之

志卷四十七

